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RADO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25)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Wonder Time（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中國投融資訂立認購合同，據此，Wonder Time 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中國投融資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即 130,000,000 股新股份，相當於中國投融資經認購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 12.44%，總代價為 35.75 百萬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由於有關收購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 但少於 25%，有關收購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的通知及公布規定。

認購合同

日期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i) Wonder Time
- (ii) 中國投融資

Wonder Time 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投融資，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主要經營證券買賣及投資控股。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中國投融資與本公司並不是關連人士。中國投融資及其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 76,000,000 股股份，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 8.59%。除上述所披露，中國投融資及其最終實擁有人並不是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認購股份

根據認購合同，Wonder Time已有條件地同意認購而中國投融資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經認購而被配發及發行之130,000,000認購股份（其總面值為1,300,000港元）相當於（i）中國投融資於本公告日期之現有發行股本約14.2%，及（ii）中國投融資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2.44%（假設中國投融資股權架構自本公告日期至完成日期除本次發行認購股份外並無其他變動（除於完成時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代價

由Wonder Time支付予中國投融資之代價為35.75百萬港元。每股認購股份0.275港元之認購價乃由訂約方經參考中國投融資於完成時之資產淨值後公平磋商釐定。

代價將由本公司撥付。

先決條件

認購之完成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甲）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
- （乙） 中國投融資遵守所適用之上市規則之要求；及
- （丙） Wonder Time就認購合同所作出的保證於作出時在各重要方面均真實及準確，且於完成日期在各重要方面仍然真實及準確。

中國投融資可行使其決定權放棄上述（丙）段部份或全部之條件，而Wonder Time則不能放棄上述任何條件。

若上述條件未能於最後截止日期下午5時或之前達成及／或放棄（如適用）（除了中國投融資或Wonder Time違約），此認購合同將中止（除了關於保密責任之條款及其他仍然生效及有效力之條款）及每名訂約方對另一位訂約方均無責任（除了先前已違反之條款）。

完成日期

於上述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後第5個營業日完成（或經訂約方同意之日期）。

中國投融資之財務資料

下表為中國投融資之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年／期內除稅前（虧損）／溢利	(93,562)	(5,954)
年／期內除稅後（虧損）／溢利	(93,562)	(5,954)

中國投融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及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資產淨值分別為500百萬港元及488百萬港元。

收購之理由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發出有關所得款項用途之公告。

本公司現時主要業務為醫療產品業務及塑膠玩具業務。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之通函所披露，本公司將會發掘機會為醫療產品業務及塑膠玩具業務製造協同效應。為使業務機遇多元化，本公司擬從新分配約300.0百萬港元至包括證券買賣、放貸業務以及其他金融及物業投資及發展。

因為中國投融資主要從事於證券買賣及投資控股，投資於中國投融資可幫助本公司使投資組合多元化。

另外，根據中國投融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發出有關每股股份資產淨值之公告，其每股股份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0.83港元。因此，認購價對每股股份資產淨值有可觀之折讓。

董事相信，建議認購事項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不利財務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由於有關認購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少於25%，有關認購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通知及公布規定。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董事於認購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董事會認為合同之條款及條件為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醫療產品業務及塑膠玩具業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中國投融資」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代價」	合共35.75百萬港元，由Wonder Time支付予中國投融資用作認購
「本公司」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認購之完成
「完成日期」	於達成或放棄全部於認購合同內所列之先決條件後第5個營業日（或經訂約方同意之任何日期）
「關連人士」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截止日期」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或經訂約方同意之其他日期）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	由Wonder Time根據認購合同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合同」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經Wonder Time及中國投融資簽訂關於認購之認購合同
「認購價」	每股認購股份0.275港元之認購價
「認購股份」	中國投融資根據認購合同於完成時向Wonder Time配發及發行之130,000,000股新股份
「Wonder Time」	Wonder Time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英源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英源先生、黃琛凱先生、陳俊傑先生及黎健聰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光耀先生、葉建新先生及陳世峰先生。

* 僅供識別